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哈尔滨光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800 万元，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800 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前公司无对外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6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哈尔滨光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哈尔滨光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简称“光宇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敞口金额 9800 万元人民币，期限 12 个月，用途为付货款。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宇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8.24%，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哈尔滨光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迎宾路集中区太湖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延平

注册资本：27981.107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磷酸铁锂电池、电力操作电源，交流不间断电源、通讯电源、逆变电源、铁路信号电源等电力电子信息产品、电力自动化产品、计算机软、硬系统集成及相关产品。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光宇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73,448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26,594 万元，负债合计为人民币 246,854 万元，资产负债率 66.10%。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071 万元，2016 年 1 月—10 月实现净利润 15,544 万元。

光宇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12 个月

担保金额：人民币 9,8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且光宇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本公司与其签署了互保协议，本次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 2015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 2016 年 10 月 31 日财务报表传真件一套；
3.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30 日